# 2024 年殷都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统计公报

# 殷都区统计局

2024年,全区上下紧紧围绕省、市决策部署,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,深入贯彻 "1131"发展思路,全力以赴稳经济、促转型、防风险、惠民生。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 环境和多重挑战,迎难而上、主动作为,在产业升级、动能培育、安全底线等方面取 得积极成效,创新驱动、转型发展、现代化产业体系构建效果明显,经济社会保持平 稳健康发展态势。

## 一、综合

初步核算,全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85.09 亿元(注: GDP 总量根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调整),同比增长 1.0%。分产业看,第一产业增加值 9.15 亿元,同比增长 0.1%;第二产业增加值 167.77 亿元,同比下降 0.9%;第三产业增加值 108.17 亿元,同比增长 4.5%。三次产业结构之比为 3:59:38。

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62.0 万人,城镇化率 69.04%。分性别看,男性人口 31.1 万人,女性人口 30.9 万人。全年出生人口 0.39 万人,人口出生率为 6.3‰;死亡人口 0.48 万人,人口死亡率为 7.76‰。

## 二、农业

全年全区粮食种植面积 57.47 万亩。其中,夏粮种植面积 21.74 万亩,秋粮种植面积 35.73 万亩。油料播种面积 1.78 万亩。蔬菜及食用菌播种面积 4.91 万亩。

全年全区粮食总产量 19.93 万吨,比上年增加 0.18 万吨。其中,夏粮产量 8.8 万吨,增产 0.29 万吨;秋粮产量 11.14 万吨,减产 0.11 万吨。油料产量 0.29 万吨,增产 9.4%;蔬菜及食用菌产量 13.87 万吨,增产 5.3%。

全年全区猪牛羊禽肉产量 0.93 万吨,比上年下降 27.6%。禽蛋产量 1.12 万吨,下降 20.7%; 牛奶产量 0.14 万吨,下降 17.3%。年末生猪存栏 4.14 万头,下降 35.9%,

其中, 能繁母猪存栏 0.78 万头, 增长 28.6%; 全年生猪出栏 6.8 万头, 下降 33.7%。

#### 三、工业和建筑业

全年全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0.0%。分门类看, 采矿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9.0%,制造业增加值同比下降 5.1%,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增加值 同比增长 23.7%。分重点产业看, 传统支柱产业增加值同比下降 1.5%; 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同比下降 22.9%; 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.4%。全年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产销率 92.6%。

产品名称	单 位	产量	同比增长(%)
粗钢	万吨	846.6	-27.3
钢材	万吨	787.7	-26.6
生铁	万吨	888.2	-22.9
水 泥	万吨	383.9	-12.0
石灰石	万吨	2825.0	-8.1
铁合金	万吨	35.5	0.1
铸铁件	万吨	45.9	25.5

2024 年规模以上工业主要产品产量及增长速度

全年全区总承包和专业承包资质建筑业企业完成建筑业总产值32.5亿元,同比增长2.1%。

# 四、固定资产投资

全年全区固定资产投资(不含农户,下同)比上年增长 0.6%。全年工业投资比上年下降 16.8%。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比上年下降 35.7%。全年商品房销售面积同比下降 2.8%。

# 五、贸易

全年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 90.6 亿元,同比增长 6.2%。其中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10.0 亿元,增长 9.6%。

从各行业销售情况看,批发业销售额同比增长 0.5%;零售业销售额同比增长

6.2%;住宿业营业额同比增长1.7%;餐饮业营业额同比增长4.0%。

## 六、居民收入和社会保障

全年全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8360.89 元,增长 3.9%。按常住地分,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4470.90 元,增长 2.0%;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6542.71 元,增长 4.0%。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例为 1.7。

#### 注:

- 1.本公报中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。部分数据因四舍五人的原因,存在总计与分项 合计不等的情况。
  - 2.生产总值、各产业增加值绝对数按现价计算、增长速度按不变价计算。
- 3.三次产业分类依据国家统计局 2018 年修订的《三次产业划分规定》,第一产业是指农、林、牧、渔业(不含农、林、牧、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);第二产业是指采矿业(不含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),制造业(不含金属制品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),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,建筑业;第三产业即服务业,是指除第一产业、第二产业以外的其他行业(剔除国际组织)。
- 4.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制定的《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(2017)》确定。高技术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制定的《高技术产业(制造业)分类(2017)》确定。

5.2024 年人口数据为市局反馈数据,仅反馈常住人口数据,此反馈数据含代管的 安阳县西部九乡镇以及北关区部分村(社区)数据。